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江市监〔2021〕212号

签发人：张军华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省市场监管局：

2021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江门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围绕中心工作，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现将今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情况

（一）聚焦学深悟透，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

一是领导以上率下，带头学习。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

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等列入党组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制定学习计划，推动学习常态化、制度化；坚持“会前学法”，党组会、局务会议等各类会议首先进行法治学习。2021年以来已开展领导干部会前学法10期。二是坚持高位推进，高效落实。运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全战线、全覆盖法治培训。以“市监讲堂”为载体，举办《行政处罚法》等法治专题讲座49期，进一步提升了队伍法律素养和专业水平。

（二）注重创新形式，提升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工作的深度和广度

一是结合“宪法宣传周”“安全生产月”等主题宣传活动，在公园等公共场所派发宣传资料，开展法律咨询，提高社会公众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市场监管法律法规的知晓度。二是在局工作网首页增加习近平法治思想内容弹屏、在局大厅、门口宣传屏滚动播放习近平法治思想内容、悬挂习近平法治思想内容标语等，营造良好法治宣传氛围。三是注重宪法宣传，积极弘扬宪法精神。组织本年度职级晋升人员进行宪法宣誓，激励和教育机关工作人员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

（三）聚力贯彻执行，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实践

1. 切实加强行政执法制约和监督，全面促进依法行政。大力推行行政执法“两平台”试点工作，应用案件数量居市直机关首位，有力促进了严格公正监管、文明阳光执法。执法办案信

息化建设工作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调研组的充分肯定。

2. 通过内部监督机制规范行政执法权力运行，全面规范行政执法。一是加强制度建设。梳理行政执法事权清单事项，出台《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管辖规定》《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案件线索管理办法》等法治工作制度，规范权力运行。二是强化法制审核工作。审核行政处罚案件 177 宗，召开 3 次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审理委员会会议，保障执法决定的合法性、合理性。三是积极发挥行政复议和行政执法检查作用，及时纠正违法行为。处理行政复议案件 9 宗，办理行政诉讼案件 2 宗。今年全系统行政诉讼败诉案件为零。组织全市系统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督促各县（市、区）局严格规范行政执法，各地市场监管局在当地依法行政考评中全部名列前茅。

二、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职责情况

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一是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一切法治工作的行动指南，担任法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将法治建设列为全局重点工作，召开党组会定期听取法治工作情况，及时调整法治工作部署。二是贯彻施行市场监管领域工作制度。亲自部署审定《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 年法治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要点》《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审理规则》等多个法治工作制度，督促各科

室全面贯彻落实。三是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积极组织法治专题培训，注重《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专题听取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报告，要求全员敬畏法律、遵守法律程序。深入推进“会前学法”“任前考法”“市监讲堂”“谁执法谁普法”等多项举措，培养高素质法治队伍。

三、2021 年主要工作举措和成效

（一）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1. 坚持法治引领，简政放权，推动审批改革创新。一是不断优化审批流程，改革经验被省府办刊发。深化开办企业“一天办结”改革，牵头制定《江门市深化开办企业“一天办结”改革优化企业开办服务实施方案》，优化再造开办企业流程，开办企业服务事项从原来 3 个事项拓展至 5 个事项，开办企业实现“一表填报、一网通办、一窗通取、一天办结”，并自 9 月 1 日起，实行新办企业免费刻章和邮寄服务，开办企业实现零成本。二是继续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共压减材料 381 类，压减率 22.54%。市场发展活力持续激发，截至 11 月底，全市市场主体总量 64.4 万户，同比增长 13.15%，新登记市场主体 13.56 万户，同比增长 48.88%。三是推行商事登记“跨省（市）智能办”，全国 10 个省或自治区约 2 万台 STM 智慧柜员机均可自助办理江门营业执照，有效破解企业群众跨省异地办事多地跑、折返跑等堵点难点问题，为全省乃至全国推行商事登记“跨省通办”提供江门方案。

2. 运用法治思维，创新监管，促进公平竞争。一是突出“互联网+监管”。开发上线“特种设备智慧管理系统”，通过“一库两网四平台”打造特种设备全周期智慧管理体系，有效解决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力量不足、应急处置不及时等突出问题。建立“互联网+明厨亮灶”、“邑食安”阳光餐饮云平台，启用“冷库通”系统，全面提升科学监管能力，有效提升监管质效。二是深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开展“一监到底”活动，通过“南方+”等网络平台对执法活动进行直播。建立“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标准化体系项目，并入选全国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项目，发布“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地方标准14项，其中信用修复、失信约束和联合惩戒等标准全国首创。

3. “寓管于服”，营造良好环境，充分激发市场活力和创造力。一是在竞争上促公平，在全省率先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报送制度试点。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出台江门市公平竞争审查抽查工作办法、会审工作办法和举报处理工作办法。开展公平竞争评估，健全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机制。二是在维权上强助力。建设知识产权海外护航工程，对我市重点产业、企业开展专利预警分析和海外商标布局服务，助力企业参与全球化竞争；建立“维权+保险”机制，通过专利执行保险、商标被侵权损失保险等保险形式，着力降低企业维权成本，调动企业维权积极性。

（二）加强重点领域执法，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要

一是强化疫情依法防控工作。整理汇编《江门市市场监管系统疫情防控法律法规指引》，督促市场开办单位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督促落实人、物、环境消毒、核酸检测等疫情防控措施，发挥全市零售药店“哨点”监测预警作用，压紧压实属地监管职责和药店防控主体责任，敦促药店严格落实购买指定目录药品人员信息登记报告制度；持续加强防控防护药械物资的质量安全监管，对全市 21 家医用防疫物资生产企业、8 家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和 117 家疫苗预防接种单位实施全覆盖检查，确保防控物资质量和数量“双保证”；加强对疫苗、血液制品、医用防护用品、婴幼儿化妆品等高风险产品监管，提高监管的质量和效果。二是实行重点领域全覆盖监管。完成 623 家学校食堂升级改造、5533 家餐饮单位完成“邑食安”阳光餐饮云平台建设。全市市场秩序持续向好，没有出现系统性、区域性的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和重要工业产品安全事故。

（三）多元化解矛盾，探索社会治理新途径

积极推动完善社会纠纷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紧紧依靠法治及时妥善推进矛盾纠纷化解。一是获批设立江门市知识产权快速维权中心，先后建成 7 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机构；二是持续在美容美发等行业商会以及电信行业等大型企业建立消费调解工作站，将调解工作延伸至基层社区；三是建立澳门、江门、珠海

（横琴）、中山“跨域视频调解机制”并上线跨域视频调解平台，助力跨境消费纠纷维权，方便消费者在异地特别是澳门发生消费纠纷，可就近到珠中江澳四地任一消委会通过网络视频进行调解或仲裁，既方便、又高效。四是与人民法院建立“诉调对接”机制，及时化解企业群众矛盾纠纷，成功调解消费诉讼案件。

四、存在的不足及下一步工作思路

2021年，我局依法行政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短板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市场监管执法的质量、数量和效能未能完全适应当前需要；监管资源和手段还不充分，监管机制制度还不够健全等。下一步，我局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以问题为导向补齐法治工作短板，不断提高队伍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监管市场的能力，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服务江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专此报告。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1年12月10日

（联系人：李保军，联系电话：0750-3168100）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江门市司法局。

江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1年12月10日印发

校对：冯洁梨